

春风小说·绝对爱情系列

赵玫著

说好了 做朋友



Shuohao le
Zuopengyou

春风文艺出版社

春风小说·绝对爱情系列

说好了 做朋友

赵玫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说好了, 做朋友/赵玫著. -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02.1

ISBN 7-5313-2333-8

I. 说… II. 赵…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93576 号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政编码 110003)

沈阳市第二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字数: 236 千字 印张: 9 1/2 插页: 2
印数: 1—15 000 册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藏永清

责任校对: 张玉虹

封面设计: 耿志远

版式设计: 马寄萍

ISBN 7-5313-2333-8/I·2042

定价: 16.00 元

在最后的晚会上，羽珊流着眼泪站在舞台上。一种很复杂的感觉。留恋而又抵抗着这留恋。舞台很空旷。只剩下了羽珊，和照耀着她的那一束明亮的光。那是羽珊所熟悉的，但又是羽珊想要抛弃的。她独自站在那里。她知道她如果说出了那句话，就意味着她将永远告别舞台。她到底有没有这样的决心？

羽珊不再迟疑。她终于鼓足勇气公开她最终的那个决定。她真的要永远告别舞台了。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选择这样的时刻，在面对无数喜欢她的观众的时刻，说离开。是的，她说，连我自己都没有想到，这会是我主持的最后一场晚会。我告诉你们其实也就等于是告诉了我自己，这是我该离开舞台的时候了。这不是说着玩儿的，也决不是什么一时冲动。我是严肃的。没有不散的筵席。我知道迟早有一天我会退出，我只是不知道为什么会选择了今天。在这个普通的

夜晚。

观众席上一片哑然之后又一片哗然。人们突然间喊叫了起来。他们高声问着羽珊，这是为什么？为什么要离开？

一定要为什么吗？羽珊轻声说着。像是自言自语。

我们不能理解。有人喊着。

是的，羽珊说，也许我自己也不能解释今晚的这一切。

可是你真的做好离开的准备了吗？那么能告诉我们你未来会做什么吗？

羽珊说不，我不知道。真的不知道，我只是觉得我应当走。

是什么在诱惑你？新的理想吗？或者你是在逃避什么吧？能坦诚面对我们吗？

羽珊无言以对。她孤独地站在那里。很无助的样子。甚至第一次感到不再自信。她想她并没有想逃避什么，也没有新的事情要做。她无非是厌倦了舞台上和屏幕前的那一切，厌倦了这种永远被曝光、永远支应着的生活。

难道她连要离开自己不喜欢的生活的自由都没有？难道她就不能有重新选择自己生存状态的权利？

可是，人们又说，羽珊，我们喜欢你。我们不愿意从此就看不见你了。那会很寂寞。别离开我们，好吗？

然后羽珊便流出了眼泪。她终于感受到了人们对她的热爱。有了这样的感觉就不枉这么多年的艰辛。但是她确实要离开了，趁着她此时此刻还有决心。

当然离开舞台和屏幕对羽珊来说也并不容易。毕竟十多年来羽珊对她主持人的工作倾尽了心血，有着一份很深的感情。说再见是困难的，但是她不能因困难就不说再见。

羽珊对着台下观众深深地鞠躬。那道明亮的光束始终忠

诚地追随着她，而她知道连那忠诚的光束也是最后的了。然后大幕关闭。关闭就不再开启。尽管幕布外的观众们一直坚持着不走。他们在等待着羽珊，希望她能改变她的决定。但是羽珊没有像从前那样重新走出大幕。其实羽珊最不忍心的就是让她的观众在幕布外长时间地等她。然而惟有这一次，羽珊始终坚持着不走出去，无论台下的掌声是多么热烈。她知道她已经谢过幕了。她还知道，如果她重新面对观众，她要离开娱乐圈的决心很可能就会被动摇。不。这一次羽珊确实下定了决心。她擦着眼泪，匆匆回到了后台的化妆室。她不允许自己再改变什么。她是一定要重新开始的。

羽珊关上门后才哭了起来。她趴在一直等在那儿的女友小唐的肩上，不停地抽泣着。小唐任羽珊用眼泪宣泄着自己。直到羽珊平静了下来，小唐才问，我也没想到你这么快就做出了决定，你认为你的决定是正确的吗？

羽珊开始脱下演出的服装，她说，我不是已经和你说过很多遍了吗，你知道我迟早是要离开的。不要觉得我难过，就一定是在留恋过去的生活。不是这样的，我确实希望能有一个改变。

但是你没说就在今晚呀？不要说观众，连我都觉得很意外。太突然了，你到底是怎么想的？

是的，确实很突然，甚至连我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但也许这是最好的方式了。就这样。在一个特定的时刻，一切就一下子全都决定了。那么简单。那是我喜欢的方式。我无怨无悔。

可是，羽珊，其实你完全没有必要这么匆忙。

那我也许就永远也离不开这种生活了。那才是最可怕

的。可是我已经一天也不愿呆在这种状态中了。长痛不如短痛。你了解我的性格。

只是有点可惜。你在主持人这个行当里做得这么好，所有的人都羡慕你，觉得你有发展有前途。干吗要轻言放弃？你对你今后的生活真有把握吗？你想过你还能做什么吗？

我现在不想以后的事。反正不能让生活总是在世俗的轨道上无聊地转。小唐，你干吗有这么多的疑问？你不是说过，不论我做出什么样的选择，你都会理解和尊重我吗？

那要看你的选择是否真的适合你。

可能会有一段时间我什么也不做，那是因为我需要想一想。有时候人是需要停下来想一想自己的。可是十几年来，我不是在台里做节目，就是到处主持各类晚会，每天睁大眼睛支撑着，根本就没有坐下来的时间，更不要说安静下来想想自己了。这样就肯定会迷失。很可能我现在已经就迷失了，每天活得毫无意义，可是我自己竟不觉得，这才是真正的可悲呢。我不愿就这样糊里糊涂地度过一生。反正我厌倦了这种疲于奔命、到处表演、永远是微笑的生活。有时候真想就呆在家里，什么事也不做，只读书，过一种更精神的生活。你说呢？小唐，你是我最好的朋友，也最了解我。你知道我真正想要的是什么。如果连你都不能理解我，那我就真的不知道我是不是应该这样做了。

当然，羽珊，我知道你是怎么想的，只是不知道我该怎么帮助你。

你的理解就是最大的帮助，也是我最最需要的一种心理的支撑。那样我在走着我的路的时候，就会觉得不孤单。

那个晚上，羽珊和小唐在舞台后面的化妆室里呆到午

夜。但就是午夜她们离开的时候，剧院的门外还是等候了一些羽珊的追随者们。他们一看见羽珊，就紧紧围拢了她，希望她能在他们的衣服或本子上签名留念。羽珊逐一为他们签上自己的名字。她知道他们是真正关心她、喜爱她的人。尽管羽珊并不认识他们，但是羽珊却永远铭记了他们，铭记了这个永恒的夜晚。

当人们散去，羽珊和小唐来到了停车场。她们刚刚走到自己的车边，就看见邻近的一辆黑色的奔驰轿车突然亮起了灯。太可怕了。在那个瞬间，羽珊和小唐骤然紧张起来，不知道在午夜的那个空旷的停车场里会发生些什么。转瞬之间，轿车中走出来一个穿黑色风衣的男人。他手里不是拿着枪而是拿着一大束黄色的玫瑰花。他似乎也有点紧张，但却马上镇定了下来。他说，别怕，真的不要怕。这不是好莱坞的警匪片。我不过是觉得在这里等你更聪明。这花给你，羽珊，欢迎你回到普通人的生活中来。

男人说过之后，就立刻开着他的奔驰走了。留下羽珊和小唐依然惊魂未定地站在那里。

小唐神情恍惚地问着羽珊，刚才发生了什么？

羽珊说，不知道。好像只有这束花是真实的。

于是小唐立刻翻看那束玫瑰，希望能发现一张卡片或是名片一类能证明那个男人身份的东西。但是很遗憾，小唐说，什么也没有留下，就像是一场梦。

会有这样的男人？羽珊和小唐突然大笑了起来。

从天而降的白马王子和鲜花，我看倒像是好莱坞的爱情片。小唐说，不过，是不是过于浪漫了？没吓着你吧？这家伙好像真的爱上你了，可他干吗又不肯留下姓名呢？

他知道他就是留下姓名，我也不会和他联系的。

那这个男人就太聪明了。小唐说，他大概喜欢这种童话式的浪漫，看上去好像还很富有。

那就更像王子了，不过他没有骑白马。噢，他是奔驰王子。

小唐有点神秘兮兮地盯着羽珊说，相信吗？我预言这个男人早晚会再度出现。

开什么玩笑。你又不是不知道，这种送花的男人多着呢，我们记住了谁？都是过眼云烟。忘了他吧，走，咱们回家。

但是这一次不一样。相信我的直觉。咱们要不要打个赌？

小唐送羽珊回家。车停在羽珊家门口时，小唐说，真不想让你走，不知道今后再为谁设计服装，又给谁化妆。

小唐，你怎么也学会伤感了？你不是整天都乐乐呵呵的吗？再说，台里还有那么多主持人需要你。

我不是这个意思。我只是觉得，少了你的屏幕和舞台，会有点单调。

放心吧，会有人让色彩丰富起来的，地球也不会为任何人而停转。好了，太晚了，你回家吧，我知道你会常常来看我。

嗨，羽珊，等等，差点忘了，小唐说着，从汽车的后备箱里拿出了一摞书。她说。刚才你演出的时候，我到书店买的。你不是就想有时间读书吗？

小唐。羽珊抱住小唐。不知道该说什么。尽管是好朋友，羽珊还是觉得很感动。羽珊说，谢谢你，小唐。这大概就是新的开始吧。书对我来说，真的比什么都重要。所以，你也是最最重要的。永远是。

小唐回到车上。她踩着了油门。车向前滑出了几米。突

然地一个刹车。紧接着小唐又把车倒了回来。她摇开车窗，把那束午夜的黄色玫瑰递了出来。她说，你看，我们俩都忘了这束花。给你，这花会让你做好梦。

羽珊没有去接那束花。羽珊说你拿去吧，作为交换。不过那束花和这些书是没法儿比的。睡个好觉。让梦中玫瑰陪着你。明天你一定会觉得太阳更明亮。

小唐收下了那束本不属于她的玫瑰花。她带着它们回家。心中可能也涌动着温情。当然，这和那个午夜中突然出现的神秘男人毫无关系，因为花的主人毕竟是羽珊。

小唐的车很快消失在夜色中。带走了羽珊的往事。

这个夜晚无论是对羽珊还是对小唐，都是无比重要的，因为那确实是一种新生活的开始。只是她们还不知道，未来会把她们带到何方。

羽珊正式辞去了她在电视台的工作，这是所有认识她的人都很难理解的。正处在事业巅峰上的著名节目主持人，突然砸掉了自己收入丰厚的铁饭碗，这当然让人难以理喻。但不管别人怎么说，这是羽珊自己的选择。辞职后的一段时间，羽珊确实关起门来，过起了一种半隐居式的生活。她什么活动也不参加，什么人也不见，甚至拔掉了电话。这一次她真的像自己期待的那样，再不用整天披星戴月、四处奔波着去做节目了。她也终于可以静下心来，想一想自己和自己未来的生活了。在那段时间里，羽珊觉得自己就像是一座曾经上满了弦的钟表突然停了下来，连钟摆的嘀嗒声也听不

到。这种完全彻底的安静，完全彻底的无事可做，反而让羽珊觉得不适应，有时候她甚至心里发虚，有一种惶惶不可终日的感觉。其实羽珊过去最愁的就是没有独处的时间，可一旦时间毫无保留地属于了她，她又蓦然觉得有些寂寞了。

一开始，幸好有小唐送她的那些书。其实在她的书柜里，已经有很多很多等待着她闲下来去读的书，那都是她在南来北往做节目的途中匆匆为自己买的。那时候她喜欢买书，因为她知道读书的感觉，就像是在与狂风巨浪的搏击之后，船驶向了一个宁静而又深邃的港湾。对羽珊来说，读书才是一种真正意义上的享受，也才是她真正想要的那种纯粹的境界。只是，她过去总是太忙，根本就没有时间去享受这种美好的精神生活。偶尔有难得的休息，她才能捧着书不撒手，甚至不吃不睡，直到把她喜欢的那本书读完。如果是一本好书，她就会迫不及待地打电话打给小唐。哪怕是深更半夜，她也要把这种阅读的感觉告诉她。

所以小唐在羽珊毅然决然地选择了“退役”之后，才会本能地想到为羽珊买书；后来小唐每每来看羽珊时，也总是继续为她带来更多的书。小唐甚至觉得，书就是她们之间友谊的象征。

后来，在一个晴朗的早晨，羽珊打电话给小唐。那时候羽珊似乎已经适应了普通人的生活，甚至包括普通人的作息时时间。她清晨即起，夜晚也很少像过去那样通宵达旦地熬夜了。

但是作为普通人的羽珊显然忽略了小唐依然在娱乐界苦苦奋斗的现实。直到她听到被惊醒的小唐略带倦意的声音问着她是谁时，才意识到她是怎样地搅了小唐的睡梦。

于是羽珊只好上来就道歉，说，对不起小唐，我实在是

忘了你的职业了。不过我还是要吵醒你，知道我要对你说什么吗？猜猜看，对了，我终于对我的未来有想法了。小唐，你在听吗？你是不是又睡着了？

没有。你说吧，听着呢。小唐显然强打精神。她告诉羽珊，昨晚的大型综艺节目一直做到了凌晨。不过没关系。真的没关系。说吧，你到底为自己找到什么出路了？

你看今天的《晨报》了吗？噢，你肯定没看，可是我看了。猜我读了谁的文章，M的。知道M吗？我最喜欢的那个作家。我跟你说过的。我读过她的很多书，不不不，我不是要说那些书，而是《灵魂之光》。很短的一篇文章，但它让我知道了我下半辈子究竟该做什么。好了跟你说也没用，你没看那篇文章，咱们没法儿交流。你现在起来，下楼去买一份《晨报》。我太希望你读那篇文章了，因为那关系到我。好了我放下电话，你立刻下去买报纸。半个小时后我会再给你打电话。我知道我的要求很无理，但是这太重要了。小唐醒醒，听到了吗？我要知道你的意见。

小唐非常艰辛地起床。她的眼睛根本就睁不开。但是她知道她必须立刻从床上爬起来，否则肯定又会睡过去。小唐想她这就下楼去买报纸。她还想就这样不洗脸也不梳头，蓬头垢面，反正谁也不会看她。她太困了。对她来说，能睡一个完整的觉才是最最重要的，当然，羽珊也重要。

小唐胡乱披一件外衣，她刚要出门，电话铃就又响了。小唐打着哈欠抓起电话，又是羽珊。

羽珊说，我怎么这么傻，干吗非要麻烦你下楼呢？赶快躺在床上，但决不能睡着。M的文章很短，我读给你就是了。

然后就是M的文章。《灵魂之光》。羽珊用了她最动人

的那种主持人的声音在电话中朗读了起来：

开一家好的有品位有情调的书店一直是我的梦想。这梦想原本虚无缥缈，像海市蜃楼般，有时，干脆就只是一种愿望或者感觉。我曾经不愿把书店梦想落到实处，因为那样就不是梦想了。我更喜欢怀着梦想而终日想入非非的那种精神状态。然而这次访美归来，我突然就特别特别想把这梦想变成现实了。因为在美国的很多州和很多城市，我都看到了那种和我的梦想十分接近的书店。我在那里感到了真正的温暖、富有和高贵。一种纯净而深邃的情调熏染着我，让我在应该离去的时候而不忍离去。我端着咖啡，坐在书架间的桌前，安静地读着并选择着各类畅销不畅销的书籍。那是一种纯粹的享受。我想我在国内，还没有见到过一家这样的书店。

于是我觉得我肩负了使命。我觉得我有责任把这种精神场所的营造艺术推销到我们这个正大踏步走向世界的国度中来。我于是像一个推销员，或者神圣一点说，像一个传教士，开始不遗余力地去游说那些有实力而且有品位的大款朋友们。我说，办一家一流的书店吧。投资不会很大，哪怕暂时不能盈利，但你在文化追求上肯定会有所收益的。

我想我选择的这些大款朋友是有着相当品位的。我给他们时间，请他们考虑，衡量各方面的利弊得失。我以为他们也会如我般满怀激情，但结果是，他们不看好文化市场。

于是我的游说毫无成效。因为毫无成效，我才想到要自己来开办这样的书店。我被自己的想法激励着。可是当我切切实实、脚踏实地地准备为自己的书店拟写一份可行性方案

的时候，当我要面对那所有具体而繁琐的事务时，我又退缩了。我承认我无论在资金上还是在精力上都不具备开办这种书店的能力。我要投资租房，投资装修，我要买进成千上万的古今中外图书，还要每天盯在那里，为读者组织各种各样的阅读和研讨活动。我要为我的书店做宣传，我要设法吸引全国的读者，我要和作家们保持最密切的联系，我还要随时随地关注图书市场的行情……谈何容易，我于是望而却步了。

这就是我为什么要写这篇文章。因为我最终败下阵来。现实中不能实现的，就只能在文字中完成了。但我还是企盼着，能有一位热心的有实力的而且有着行动精神的有识之士，能在我的文章中得到某种启示。我切盼着，由他（或她）来筹建这家书店，由他们来实现我的梦想。

我们的书店应当更像一个美丽的精神家园。它应当是暖色调的，使人感到温暖而亲切。有点像秋天凝重的落叶。我们要在书店的地板上铺满地毯，楼梯和书架都是木质结构的，本色的，甚至不喷漆。书店的柜台上要每日有鲜花，书架的顶上也要有那种草篮里永远美丽的干花。造型典雅的木椅散乱地放在大厅中。书店里到处是浓郁的咖啡的气息。我们还要用木框把那些真正伟大的作家和思想者的画像悬挂起来，让读者透过他们深邃的眼睛看到他们深邃的思维。我们还要和常来此光顾的作家和读者们成为最好的朋友。我们要抽出时间在这个温暖而又高贵的环境中和他们聊天儿。书店的窗外应当有一棵高大而又古老的树。它证明着四季和轮回。我们的读者将能透过窗看到它春的嫩芽吐绿，夏的枝叶繁茂，秋的落叶飘零，和冬的枯枝伸展。但无论怎样的四

季，这家书店都将是他们最喜欢来的地方，他们将在此享受最永恒的精神……

羽珊在电话中激动地说，知道我要做什么了吧，这简直是一篇为我而做的宣言。

小唐你在听吗？

噢，确实，挺令人动心的。小唐说。

是的，这就是我的想法，被 M 说了出来。我就是想开这样一家书店，M 文章中的那一种。这个想法真的令我激动，因为这对我来说实在是再合适不过了，你难道不觉得吗？过去，这只是一种朦朦胧胧的感觉，总觉得我会做一件既优雅又安静还能维持生计的事情，但却始终不知道这究竟是一件什么事。M 提醒了我，是她在这个关键的时刻为我指点迷津。多么好，一间美丽的书店。一想到这个能鼓舞我的地方我就异常兴奋。这样你就不必总是为我的吃饭问题而忧虑重重了。而且，有了书这种人类最伟大的文明陪伴着我，我觉得我都不用再买化妆品了。因为从此知识将滋养我。我想被知识滋养的女人一定会更美的。那是种深邃的美，小唐你怎么不说话？是不是又睡着了？

没有。听着哪。我在想你是不是又头脑发热，心血来潮？小唐终于说，首先，一家书店能否维持生计我表示怀疑。另外，你想过吗，要真正做好一间书店并没有你想的那么简单。那是你理想中的一种文化生活，但更是现实中的一种艰苦而复杂的经营，这些，M 不是在她的文章中也提到了吗？连 M 都望而却步，而你对这些却没有起码的心理准备。有些事不是激情所能替代的，你想过这些吗？

你干吗上来就给我浇冷水？羽珊好像真的不高兴了。我当然知道这对我来说不仅仅是梦想，也是一种很实际的追求。我愿意在实现梦想的时候，去面对所有的困难。说支持我，小唐，如果连你都怀疑了，我还怎么鼓励自己呢？

我并不是不支持你，只是希望你能把困难想得更充分些。

我会的，但前提是我不会放弃我的理想。不管这个美丽书屋的理想什么时候才能实现，但从现在开始我会不停地努力。对我来说，其实目标已经不再重要了，重要的是，我终于又重新开始了一个创业、奋斗的过程。我相信这个过程中的每一天都将是有价值的，对我来说，这起码是一种自我的实现。我已经想好了，知道我要做的第一件事是什么吗？我要给 M 写一封信，说我的想法。我希望 M 能帮助我，你说，她会在乎我的信吗？

小唐说，也许会吧，不过也不敢肯定。因为她没有读过 M 的书。但是她觉得 M 会帮助羽珊，因为从 M 的文章中，她听出了这个女人的爱心。

羽珊有点紧张地坐在希尔顿酒店的咖啡厅里。咖啡厅的窗外是冬季不太明亮的太阳。太阳要穿透很浓的雾才能把微弱的光线照射在北方的冰天雪地上。窗外很冷，而咖啡厅里很热。羽珊坐在那里心怀惴惴地等待着，她知道再过半个小时，她就会见到 M 了，她为此而心情激荡。

羽珊期待着和 M 的见面。因为她确实喜欢 M 的书，进

而崇拜 M 这个女人。为了 M 和她的理想，她真的给 M 写了一封很长的信。想不到第二天羽珊就接到了 M 的电话。M 在电话中的语调非常平易，她用那种略带沙哑的声音对羽珊说，你的信让我很感动。紧接着 M 说她看过羽珊主持的那档女性节目，她说节目很好，她很喜欢，所以她觉得羽珊离开电视台确实很可惜。但是她欣赏羽珊这种敢于挑战自我的做法。她说她愿意和羽珊谈关于书店的话题。因为书店是 M 最喜欢的一种公共场所，说起书店，她总会有难以遏制的激情。就是在这次电话中，M 和羽珊约好了这次的会面。M 在电话中滔滔不绝。她几乎不给羽珊讲话的机会，甚至她自己也不想有丝毫喘息的机会。但这就是 M。

羽珊等待着。

羽珊特意提前一个小时到达，是因为她觉得见 M 对她来说很重要。这差不多是羽珊辞职后第一次出现在公众场合。羽珊很谨慎，她是戴着墨镜走进酒店的咖啡厅的。她不想被人们认出来。

羽珊越来越焦灼地等在那里。她想象着 M 到来的那一刻。羽珊前一天特意把小唐找来，让她为自己选择了一身见 M 这种女人时最得体的服装。羽珊并不是没有见过大世面的女人，羽珊无法解释自己为什么会如此兴奋和胆怯。她的衣服是那种很暗的灰色调。淡妆，那是小唐的建议。最好的建议。就这样，被小唐设计，然后，等着 M。直到她们约定的那个时刻，M 准时出现在咖啡厅的门口。

羽珊站起来。一种说不出的震动。然而更让羽珊震动的，是 M 身边的那个男人。羽珊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是的她记得他，那个午夜送花的男人。他怎么又会出现？并